

為耶穌基督成為囚犯

腓利門書 1:1-3

周鴻鐘牧師

從今天的主日開始我們以「腓利門書」的連續講道來互相學習鼓勵。

「腓利門書」是新約聖經一卷很奇特簡短的書信，只有一章，有 25 節，是保羅寫給一位叫腓利門信徒的信，腓利門是歌羅西教會一位有名望的信徒，信中所講的是他家中一位逃奴阿尼西謀的故事。

在這封書信裡沒有高深的教義或神學，信中所講的是這位奴隸阿尼西謀，他偷拿主人腓利門的東西，雖然逃到羅馬。他希望在羅馬城市熱鬧熙攘的街道人群中掩護他奴隸的身分和偷竊的罪行。

這時的保羅第一次囚禁的在羅馬，他住在自己租用的房子，可以自由會見來訪的人，也可以宣揚福音。(行傳 28:16、30-31)

這位逃奴阿尼西謀在羅馬遇見保羅，因受保羅的影響而信了耶穌，並且伺候被囚禁中的保羅，使這位年老又被囚的保羅得到很大的慰藉。

保羅本來有意思要將阿尼西謀留在身邊(13 節)。但是沒有得到阿尼西謀的主人腓利門的同意，保羅不願這麼做，所以他差遣阿尼西謀回到腓利門的地方，並且寫了這封信給腓利門，請求他原諒這個偷東西又逃走的奴隸，也要求腓利門要以同屬基督裡的同等弟兄關係善待阿尼西謀。

奇妙的是這封私人信函，後來為什麼會被列入新約聖經中，因為這封信並沒有講到高深的教義或神學。這封私人信函會被列入新約聖經的保羅書信，有這麼一則流傳故事：

幾年後，在以弗所教會有一位令人讚賞，偉大的主教叫阿尼西謀。他可能是這位偷竊的逃奴阿尼西謀。後來保羅書信在以弗所被收集編印成冊。這時阿尼西謀正好在以弗所教會當主教，他堅持要把腓利門書信列入，希望眾人能因此知道上帝在他身上所施賜的改變恩典，同時也希望向世人宣告，我阿尼西謀以前是竊賊，是逃奴，如今的生命是受之於保羅和基督。並且希望自己的恥辱能增添上帝的榮耀。基督徒的本分是榮耀上帝。

世界知名也十分受人景仰的傳教士，也是佈道家諾斯(Brownlow North 1814-1876)年青時，什麼樣的生活嫖賭飲都嘗試過。

一次他受邀到蘇格蘭的亞伯丁(Aberdeen)講道，他收到一封信，這封信告訴他，寫信的人握有他之前所做許多可恥不名譽的所做所為。該信警告他，倘若他膽敢上台講道，便要把這些事當眾宣布出來。

結果諾斯帶著那封信上講台，當著聽眾面前公開朗讀，然後告訴他們，這些指控都是真實的。然後他說耶穌基督已經饒恕並改變他的生活，使他成為一個新造的人。

諾斯利用他羞恥的證據，轉變成基督的榮耀。福音是一種救贖的力量，也是改變的能量，改變了諾斯，也改變了阿尼西謀。

現在以腓利門書 1-3 節 提出兩點來互相學習

1. 為耶穌被囚的保羅

保羅寫信，一向都自稱「基督耶穌的使徒」，只有腓利門書他自稱是囚徒，「我是保羅，我為了基督耶穌的緣故成為囚犯。」(1a)

“使徒”原意是指派的代理人或使者。耶穌的使徒就是耶穌的代理人，是有權威，有權柄的。信中保羅自稱為囚犯，是不要讓接信的腓利門認為保羅是利用使徒的權威，權柄在“命令”他做事，而是基於同情和愛心來懇求他，讓腓利門心甘情願，用愛心來接納逃奴阿尼西謀。

腓利門是歌羅西教會一位有信心，又有名望的信徒，是保羅領他信主的，所以保羅對他說：「你欠我的竟是你自己的生命呢！」(19 節)

腓利門家中蓄有奴隸，當時歌羅西教會信徒也有不少人家中蓄有奴隸，所以保羅說：「作主人的，你們要公平合理地對待奴隸因為你們知道，你們在天上也有一位主人。」(歌羅西 4:1)

按當時羅馬帝國的奴隸制度，主人對待奴隸是有生殺予奪的權利，當阿尼西謀帶著保羅的信回到腓利門的家，大家都在看這位有信心又有名望的腓利門要如何處理。

光只有信心，有時候是很冷酷沒有人情味的。歷史上有許多自認為是真理和信仰維護者的教會法庭或君王，把不同信仰理念的人視為異端而判處死刑。所以信心要強調“有愛心的信心”。

如今保羅自稱“囚犯”，就是要腓利門知道，他不是用“使徒”的權威在命令他，壓他，而是用愛心來懇求他，希望腓利門也用愛心接納逃奴阿尼西謀，他也是「基督裡親愛的弟兄」(16 節)。

田崎健作牧師(1885-1975)是日本名牧，小時候家裡很窮，離開故鄉去做送報童，因營養不良患腳氣病。一天雨中送報跌倒，報紙泡水弄髒，坐在地上真是欲哭無淚。還在不知如何是好，一位工人模樣的人給他一些錢，並帶他去吃一碗麵，又安慰他，這種愛心的行動鼓勵，使田崎健作成為一位牧師，是一位好牧師。

基督徒應該出於愛心行事，無論做什麼，不是出於感情的個人恩怨。因著我們愛心的行動，使人得安慰、快樂，受造就而更加成熟。

保羅說：「我為了基督耶穌的緣故成為囚犯」(1 節)，保羅是使徒，是上帝的僕人，但為了主耶穌成為囚犯，這使我們知道，信仰的人生旅途並不是平平安安，一帆風順。保羅自己也說：「我互人拍(打)五擺，每擺 40 下減一下，被羅馬人用棍子拍三擺，一擺受石頭擲，三擺抵著船破，一日一暝佇深海，受勞碌及艱苦，杳杳無暍，餓掛嘴乾，杳杳無食，寒掛褪復體。」(林後 11:22-27)

然而保羅安慰勉勵我們，他說：「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是患難嗎？困苦嗎？迫害嗎？飢餓嗎？貧窮嗎？危險嗎？刀劍嗎？…沒有任何事情能夠把我們跟基督的愛隔絕起來。」(羅馬書 8:35-39)

上帝的愛，耶穌的拯救，我們謝耶穌，不是使我們不生病，沒有苦難，而是我們更堅強，有希望，使生命更具意義，有價值。

2. 保羅的同工(傳教者的同工)

保羅在第一節後半段說：「我和提摩太弟兄寫信給你。」表示保羅在羅馬獄中有同工提摩太作伴，同時也提到受信的腓利門是保羅在哥羅西教會的同工，同時還有提到腓利門的妻子亞腓亞，及另一位同工亞基布(2 節)

保羅在一生的傳道生涯中，遭受許多同是猶太人的攻擊，他的傳道生涯是危險又孤寂的，主耶穌的傳道生涯也是這樣，耶穌自己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太 8:20)

有一則漫畫：一對夫婦騎著駱駝漫步過沙漠。做太太的不斷問道：「我們到家了沒？我們到家了沒？」最後，丈夫終於轉身對她說：「親愛的，我們永遠都到不

了，我們是遊牧民族，記得嗎？」

我永遠記住一句話，當我在某教會就任後的第一次長執會議，一位長老好意的提醒，對我說：「牧師，不管你在我們的教會住多久，教會如有“代誌”，阮攏麥攞做伙咧，就是你要離開，因為你是出外人。」

傳道人既是“遊牧民族”，是“出外人”，所以是時常要搬家的。搬家實在不好玩。

有一本書「耶穌談領導」作者是羅莉·白·瓊斯(Laurie Beth Jones)，她談到自己搬家的經驗：有一次決定要搬家，在那段時間裡感到很沮喪，灰心失意，好像迷失了方向，不知要怎樣才好，甚至開始懷疑自己為什麼要踏入“傳道”這一行。自己坐在一大堆打包的雜物中間發呆。

這時候接到一位好朋友一張卡片，上面寫道：

「不要覺得沮喪，羅莉。連搬家工人都知道，搬家並不好玩。」

我一生對太太和孩子很虧欠是無法使他們過安定的生活，換教會，他們必須不斷隨著我“搬家”，雖然“搬家不好玩”。也必須隨著我無奈的離開，牧師是遊牧民族是出外人。

一次，又要換教會，小兒子大學畢業正好在最前線(大担或二担)當兵，當時還是戒嚴時期，寫信告訴他，要換教會、搬家。他來信說：「爸，假如我回台，找不到你們，我就成為無父母的孤兒，也成為無家可歸的孩子。」看了實在心酸。

保羅一生都是在傳道旅行，並不是到處“觀光旅遊”，而是到處流浪，為家傳福音，好在有許多人體貼他，照顧他，成為他的好同工。尤其是路家福音書的醫生路加。

有一個故事：約翰·貝比洛里(John Barbirolli)指揮百人交響樂團借用禮拜堂演出，聽眾擠得水洩不通。會後該堂的一位長老感觸良深，問該堂牧師約翰·杜威(John Dowell)「牧師，什麼時候你才能使禮拜日的禮拜也擠滿這麼多人？」

杜威牧師答得妙：「只要我有一群經過訓練的同工幫助我，我便能和約翰·貝比洛里一樣吸引這麼多人。」

保羅的同工，也是他的朋友，對保羅的工作有很大的助益。

傳道人的生涯是孤寂的，能有一些工作伙伴與朋友，是多麼令人欣慰的事。

最後，引用衛理公會一位主教的話：「假如我們要一位好傳道人，那麼請協助上帝，把我們現在的牧師變成我們所期待的。」